

虎林市水务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、市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虎林市水务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，严格责任追究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，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。

二、严格依法行政。持续推进政务诚信、商务诚信、社会诚信建设，加强信用信息互联互通、协同共享，有效落实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措施，稳步提升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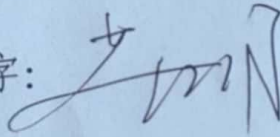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着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。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途径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坚持勤政高效。加强政务服务指导、监督，充分运用各级政务服务大厅、政务服务网深入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不断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

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切实落实“办事不求人”“最多跑一次”“信用承诺制”“一网通办”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，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五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秉公办事，绝不以权谋私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、有价证券，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主要负责人签字：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381001840001C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67-5822361

投诉举报邮箱：swj5822361@163.com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

2024年05月07日